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3088)

公司地址：台北縣新店市寶橋路 235 巷 2 號 9 樓
電 話：(002)2917-4550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6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 17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 ~ 31
	(五) 關係人交易	32 ~ 35
	(六) 質押之資產	35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5 ~ 36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6	~ 39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40	~ 4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	~ 4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 45
	3. 大陸投資資訊	46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47	

會計師核閱報告

(97)財審報字第 08001621 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七)所述，艾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計 520,065 仟元及 541,470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 35.47%及 32.50%，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相關投資利益分別計 7,888 仟元及 76,465 仟元，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分別佔稅前淨利 3.99%及 26.77%。另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艾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所揭露有關被投資公司之資訊，亦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之資訊編製，並未經本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相關投資損益暨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之影響

及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有關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艾訊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費用及負債。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度第三季淨利減少 18,163 仟元。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備供參考。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洪慶山

會計師

馮敏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7 年及 96 年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 新台幣仟元

	97 年 9 月 30 日		96 年 9 月 30 日			97 年 9 月 30 日		96 年 9 月 30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58,891	4	\$ 150,426	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	\$ 10,000	1	\$ 60,000	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附註四(二))	23,482	2	44,721	3	2120 應付票據	58	-	2,239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17,867	1	18,971	1	2140 應付帳款	108,184	7	156,181	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138,122	9	126,853	8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1,551	-	20,902	1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38,596	9	138,517	8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八))	6,053	1	19,647	1
1160 其他應收款	6,956	1	9,142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十))	91,391	6	89,077	5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五)	24,073	2	20,590	1	2260 預收款項	25,640	2	12,306	1
120X 存貨(附註四(五))	212,334	15	273,764	16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524	-	6,529	1
1260 預付款項	21,013	1	23,929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8,401	17	366,881	2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八))	10,259	1	23,868	1	其他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3,134	-	4,139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一))	7,793	1	8,05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54,727	45	834,920	50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附註四(十八))	36,749	2	36,144	2
基金及投資					2880 其他負債 - 其他(附註四(七))	23,000	2	29,000	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 (六))	1,823	-	1,823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7,542	5	73,202	4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七))	520,065	36	557,916	34	2XXX 負債總計	315,943	22	440,083	26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四(七))	12,458	1	-	-	股東權益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534,346	37	559,739	34	股本(附註四(十二))				
固定資產(附註四(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763,608	52	721,980	44
成本					3140 預收股本	173	-	-	-
1501 土地	112,222	8	93,953	6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三))				
1521 房屋及建築	66,379	4	59,123	3	3211 普通股溢價	127,593	9	131,695	8
1531 機器設備	100,143	7	96,054	6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6,395	-	-	-
1532 裝卸設備	20,347	1	17,608	1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2	-	2	-
1537 模具設備	24,606	2	24,543	1	3260 長期投資	-	-	3,563	-
1561 辦公設備	45,417	3	45,372	3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四))				
1631 租賃改良	21,646	1	21,547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7,848	10	118,375	7
1681 其他設備	10,052	1	9,16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62,131	11	235,932	14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00,812	27	367,369	2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9 減: 累計折舊	(137,707)	(9)	(113,183)	(7)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四(七))	10,502	1	14,671	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761	-	3,598	1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五))	(67,786)	(5)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65,866	18	257,784	16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1,150,466	78	1,226,218	74
無形資產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710 商標權	240	-	301	-					
1720 專利權	1	-	4	-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54	-	296	-					
1760 商譽	5,899	-	5,899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6,194	-	6,500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5,246	-	7,303	-					
1830 遞延費用	30	-	55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276	-	7,358	-					
1XXX 資產總計	\$ 1,466,409	100	\$ 1,666,301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466,409	100	\$ 1,666,301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洪慶山、馮敏娟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楊裕德

經理人: 楊裕德

會計主管: 翁國鈞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6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64,922	\$ 235,912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368)	445
處分投資利益	(1,290)	(2,368)
呆帳費用提列數	349	300
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數	5,040	4,129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7,888)	(72,092)
採權益法之現金股利	25,328	27,27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97	3,722
折舊費用	22,872	20,643
各項攤提	230	553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438)	87,476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3,358)	(44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0,229)	(19,44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非資金貸與)	(9,187)	8,440
存貨	29,458	8,117
預付款項	10,555	(10,159)
其他流動資產	6,429	(4,098)
遞延所得稅項目淨變動	9,108	24,716
應付票據	(10,591)	(21,667)
應付帳款	(7,720)	42,299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3,781)	15,163
應付所得稅	(22,366)	(17,638)
應付費用	10,386	(22,022)
預收款項	18,222	(3,942)
其他流動負債	(2,711)	2,28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5)	(207)
遞延貸項 - 聯屬公司間利益	900	10,2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6,914</u>	<u>317,588</u>

(續次頁)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u>97 年 1 月 1 日</u> <u>至 9 月 30 日</u>	<u>96 年 1 月 1 日</u> <u>至 9 月 30 日</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收款增加-資金貸與	\$ -	(\$ 10,162)
其他流動資產-代付款(增加)減少	(115)	74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52)
購入長期投資	(12,459)	(47,754)
減資退回股款	-	9,920
購置固定資產	(9,784)	(28,261)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98	1,74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639	976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增加	-	(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621)	(73,550)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10,000	60,000
發放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14,771)	(16,034)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219,940)	(239,455)
發放認股權證	3,025	5,603
購入庫藏股	97,936	-
出售庫藏股	(66,074)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9,824)	(189,8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23,531)	54,1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2,422	96,2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8,891</u>	<u>\$ 150,426</u>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197	\$ 2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6,059	\$ 42,595
<u>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u>		
購置固定資產	\$ 9,836	\$ 27,89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612	1,83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664)	(1,462)
本期支付現金	<u>\$ 9,784</u>	<u>\$ 28,261</u>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u>		
累積換算調整數	(\$ 4,009)	\$ 5,999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洪慶山、馮敏娟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楊裕德

會計主管：翁國鈞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79 年 5 月成立，於民國 88 年 1 月 14 日經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1 年 6 月 24 日起轉為興櫃股票。另於民國 94 年 4 月 28 日起經主管機關核准上櫃交易。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用電腦測試儀器之設計製造買賣、電腦電子電機零件器材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電腦電子控制自動化系統之設計承包安裝維護與電腦軟體設計等業務。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39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會計紀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

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七)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因營業行為而發生之應收款項列為應收帳款，非營業性質之應收帳款列為其他應收款，並依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若關係人之應收帳款授信期間超過一般客戶授信期間90天以上，視為資金融通列為其他應收款。

(八) 備抵呆帳

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九)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按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持有股權比例達 20%以上或持有股權比例雖未達 20%，但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即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應按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入(或損失)，發放之現金股利，則作為長期股權投資之收回。採權益法評價者，取得時帳列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產生之差額則分 5~20 年平均攤提。惟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該差額不再攤銷，新增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5 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分不得攤銷。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
2. 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銷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其銷除係採沖銷遞延貸項科目方式處理；而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及側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均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其銷除係採沖銷投資科目方式處理。
3. 凡不適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如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應承認其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者，如因持有股權比例降低或其他原因喪失其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力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投資帳戶即以改變時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
4. 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或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

失，若對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5.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6. 本公司依修訂後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凡長期股權投資占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直接、間接持有股數超過 50% 之子公司或對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者，均列入合併報表之編製。自民國 97 年起，需於各季度編製母子公司合併報表。
7.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有關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請詳附註二(十四)之說明。

(十一)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各項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設備	3年 ~ 40年
機器設備	3年 ~ 8年
裝卸設備	3年 ~ 8年
模具設備	2年 ~ 5年
辦公設備	5年 ~ 10年
其他設備	3年 ~ 5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期間及耐用年數較短者

2. 出售、汰換或報廢時，成本及累積折舊皆自各相關科目沖銷，所發生之出售損益及報廢損失，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有關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請詳附註二(十四)之說明。

(十二) 無形資產

1. 商標及專利權

商標及許可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8~10 年。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5 年。

3.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支出

- (1)除下段所述外，研究及發展支出應在發生期間認列為費用。
- (2)認列為無形資產之發展專案支出，係已達技術可行性並有完成意圖及能力，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並預期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且相關支出能可靠衡量。
- (3)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於達到可使用狀態後，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5年。

4. 商譽

本公司因併購所產生之商譽，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5. 有關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請詳附註二(十四)之說明。

(十三)遞延費用

係線路補助費等，按1~5年平均攤提。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或員工認股權計劃之修正日於民國93年1月1日(含)至民國96年12月31日(含)者，依民國92年3月17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十六)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96年3月16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97年3月31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七)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費用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於所得稅之計算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對於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2.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4. 自 87 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5. 自 9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依前開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繳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應另就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認定之。前開差額，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十八)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3. 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重新按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基金提撥數額調整之。

(十九)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

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本公司註銷庫藏股票時，除依帳面價值沖抵「庫藏股票」外，並按股權比例沖抵「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作為「保留盈餘」之減項；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則作為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加項。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應就稅後淨利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依法令規定外僅供彌補虧損及增加資本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又資本公積依公司法規定亦僅限於彌補虧損及增加資本之用。

(二十一) 收入、成本及費用認列方式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且流通在外，並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計算之。
2. 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係指員工認股選擇權及員工股票分紅估列數，計算認股權及員工股票分紅估列數之稀釋作用係採庫藏股票法。

(二十三)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第三季淨利減少 \$18,163，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25 元，稀釋每股盈餘減少 0.24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7年9月30日</u>	<u>96年9月30日</u>
庫存現金	\$ 368	\$ 380
零用金	75	75
銀行存款	<u>58,448</u>	<u>149,971</u>
	<u>\$ 58,891</u>	<u>\$ 150,426</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u>項 目</u>	<u>97年9月30日</u>	<u>96年9月30日</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22,034	\$ 44,59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1,448</u>	<u>130</u>
合計	<u>\$ 23,482</u>	<u>\$ 44,721</u>

本公司於 97 年及 96 年第三季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 \$2,658 及 \$1,923。

(三)應收票據淨額

	<u>97年9月30日</u>	<u>96年9月30日</u>
應收票據	\$ 17,911	\$ 19,020
減：備抵呆帳	(44)	(49)
	<u>\$ 17,867</u>	<u>\$ 18,971</u>

(四)應收帳款淨額

	<u>97年9月30日</u>	<u>96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 142,538	\$ 131,330
減：備抵呆帳	(4,416)	(4,477)
	<u>\$ 138,122</u>	<u>\$ 126,853</u>

(五) 存貨

	<u>97年9月30日</u>	<u>96年9月30日</u>
原料	\$ 86,451	\$ 111,283
在製品	9,240	23,187
半成品	16,123	19,249
製成品	<u>115,547</u>	<u>131,572</u>
	227,361	285,29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u>(15,027)</u>	<u>(11,527)</u>
	<u>\$ 212,334</u>	<u>\$ 273,764</u>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項</u>	<u>目</u>	<u>97年9月30日</u>	<u>96年9月30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艾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 1,823</u>	<u>\$ 1,823</u>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97年9月30日

<u>被投資公司</u>	<u>出資額/股數</u>	<u>金額</u>	<u>持股 比例%</u>	<u>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u>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23,418	\$257,879	100.00	無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USD 1,010,000	26,674	100.00	"
AXIOMTEK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	EUR 500,000	74,611	100.00	"
AXIOM TECHNOLOGY TRADING (BVI) CO., LTD.	100,000	1,307	100.00	"
AXIOMTEK SAS	EUR 627,800	5,802	100.00	"
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27,292	142,582	95.02	"
力訊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5,338	60.00	"
AXIOMTEK EUROPE GMBH	EUR 100,000	4,624	100.00	"
AXIOMTEK JAPAN, INC.	50	<u>1,248</u>	50.00	"
小計		520,065		
預付長期投資款 AXIOMTEK TECHNOLOGY (HK) LTD.		<u>12,458</u>		
合計		<u>\$532,523</u>		

96年9月30日

被投資公司	出資額/股數	金額	持股 比例%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23,418	\$263,658	100.00	無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USD 1,010,000	26,194	100.00	"
AXIOMTEK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 AXIOM TECHNOLOGY TRADING (BVI) CO., LTD.	EUR 500,000	52,562	100.00	"
AXIOMTEK SAS	EUR 627,800	24,327	100.00	"
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94,455	174,729	99.91	"
力訊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10,264	60.00	"
AXIOMTEK EUROPE GMBH	EUR 100,000	4,655	100.00	"
AXIOMTEK JAPEN, INC.	50	203	50.00	
合 計		<u>\$557,917</u>		

2. 採權益法評價者，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資損益 (A)	未實現損益 (B)	當期投資 損益(A)	未實現損益 (B)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 4,095)	\$ -	\$ 6,430	\$ -
AXIOMTEK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	28,979	-	13,503	-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523	-	3,342	-
AXIOM TECHNOLOGY TRADING (BVI) CO., LTD.	341	-	(1,451)	-
AXIOMTEK SAS	(9,036)	-	(4,660)	-
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06)	-	57,850	-
力訊股份有限公司	(3,037)	-	(1,736)	-
AXIOMTEK EUROPE GMBH	-	-	-	-
AXIOMTEK JAPAN, INC.	1,419	-	(1,186)	-
小 計	<u>7,888</u>	<u>\$ -</u>	<u>72,092</u>	<u>\$ -</u>
合 計(A)+(B)	<u>\$ 7,888</u>		<u>\$ 72,092</u>	

3. 民國 97 年前三季上述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4. 民國 96 年前三季上述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除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AXIOM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AXIOM SAS 及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外，餘因其實收資本額未達 3 仟萬元以上且營業收入未達 5 仟萬元以上或本公司營業收入 10%以上，故其財務報表得免經會計師查核。

5. 期末未實現內部(損)益明細如下：

	<u>97年9月30日</u>	<u>96年9月30日</u>
沖減銷貨毛利(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順流)	\$ 12,700	\$ 12,100
沖減銷貨毛利(AXIOMTEK TECHNOLOGY DEUTECHLAND GMBH)(順流)	6,000	12,000
沖減銷貨毛利(AXIOMTEK SAS)(順流)	1,100	1,600
沖減銷貨毛利(艾訊-深圳)(順流)	<u>3,200</u>	<u>3,300</u>
遞延貸項合計	<u>\$ 23,000</u>	<u>\$ 29,000</u>

(八) 固定資產

	<u>97年9月30日</u>	<u>96年9月30日</u>
<u>原始成本</u>		
土地	\$ 112,222	\$ 93,953
房屋及建築	66,379	59,123
機器設備	100,143	96,054
裝卸設備	20,347	17,608
模具設備	24,606	24,543
辦公設備	45,417	45,372
租賃改良	21,646	21,547
其他設備	<u>10,052</u>	<u>9,169</u>
	<u>400,812</u>	<u>367,369</u>

	<u>97年9月30日</u>	<u>96年9月30日</u>
累 計 折 舊		
房 屋 及 建 築	(17,883)	(14,122)
機 器 設 備	(39,888)	(30,891)
裝 卸 設 備	(11,624)	(9,218)
模 具 設 備	(17,088)	(16,050)
辦 公 設 備	(30,950)	(26,411)
租 賃 改 良	(13,839)	(10,894)
其 他 設 備	(6,435)	(5,597)
	<u>(137,707)</u>	<u>(113,183)</u>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761	3,598
帳 面 價 值	<u>\$ 265,866</u>	<u>\$ 257,784</u>

(九) 短期借款

	<u>97年9月30日</u>	<u>96年9月30日</u>
營運週轉金	<u>\$ 10,000</u>	<u>\$ 60,000</u>
利率區間	<u>2.72%</u>	<u>2.4~2.5%</u>
融資額度	<u>\$ 100,000</u>	<u>\$ 310,000</u>

(十) 應付費用

	<u>97年9月30日</u>	<u>96年9月30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2,200	\$ 39,045
應付加工費	10,012	23,206
應付其他費用	<u>19,179</u>	<u>26,826</u>
合計	<u>\$ 91,391</u>	<u>\$ 89,077</u>

(十一)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民國 97 年及 96 年前三季，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45 及 \$637，撥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 \$32,441 及 \$30,146。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7 年及 96 年前三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513 及 \$7,633。

(十二) 普通股股本及預收股本

1. 本公司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額定股本為 730,000 仟元，分為 73,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其中股本保留 100,000 仟元供員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 10,000 仟股，實收股本為 668,191 仟元，分為 66,819 仟股。
2. 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 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68,791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66,879 仟股，此項變更登記於民國 96 年 4 月 26 日辦妥變更登記。
3. 民國 96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自可分配盈餘中分別提撥股東紅利轉增資 27,214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9,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715,005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71,501 仟股，上項增資經董事會決議分配基準日為民國 96 年 8 月 14 日，此項變更登記於民國 96 年 8 月 29 日辦妥變更登記。
4. 民國 96 年 9 月 30 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 69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6 年 9 月 30 日，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21,979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72,198 仟股，此項變更登記於民國 96 年 10 月 22 日辦妥變更登記。
5. 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 59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27,925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72,792 仟股，此項變更登記於民國 97 年 4 月 22 日辦妥變更登記。
6. 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 3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28,3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別 72,830 仟股，此項變更登記於民國 97 年 7 月 17 日辦妥變更登記。
7. 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 47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增資後實收資本

額為 763,608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別 76,361 仟股，此項變更登記於民國 97 年 10 月 23 日辦妥變更登記。

(十三)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及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先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餘額，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就其餘額提撥 12%~20% 為員工紅利，2%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餘為股東紅利，其中股票股利佔百分之八十以下，現金股利佔百分之二十以上，上述盈餘分配由董事會擬具，並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民國 97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96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民國 97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照案通過。有關民國 96 年盈餘分配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9,473 仟元，分配董監酬勞為 5,305 仟元，員工現金紅利 9,466 仟元，員工股票紅利 16,000 仟元，股東股票股利 14,559 仟元及股東現金股利 219,940 仟元。其除權(息)日為民國 97 年 8 月 1 日。
3. 民國 96 年 4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95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民國 96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照案通過。有關民國 95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為 33,459 仟元，分配董監事酬勞為 6,033 仟元，員工現金紅利 10,000 仟元，員工股票紅利 19,000 仟元，股東現金股利 239,454 仟元及股東股票股利 27,214 仟元。
4. 本公司民國 97 年 6 月 6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96 年度盈餘分配及民國 96 年 4 月 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95 年度股利分配，發放現金股利每股分別為新台幣 3.07808 元及 3.5804 元，及股票股利每股分別為新台幣 0.20374 元及 0.4069 元。
5. 本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 19,214 及 \$ 2,562，係以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分別以 15% 及 2% 作為基礎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民國 98 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並認列為民國 97 年第三季之營業費

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98 年度之損益。

6. 有關股東會決議之盈虧撥補分派情形、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 庫藏股

	97 年 前 三 季			
1.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註)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註)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167	1,333	(2,011)	1,489

(註)單位：仟股。

2. 民國97年及96年前三季最高及截至民國97年及96年9月30日止買回之庫藏股金額如下：

97 年 前 三 季		96 年 前 三 季	
最高金額	期末金額	最高金額	期末金額
\$ 159,327	\$ 67,786	\$ -	\$ -

3.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金額\$67,768。
4.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上開買回之股份，除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外，餘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六) 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劃

1.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1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500 單位，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500 仟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5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2. 民國97年前三季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如下：

認 股 選 擇 權	97 年 第 三 季	
	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註)
期初流通在外	3,500	\$ 40.30
本期給與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本期行使	-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3,500	\$ 40.3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	-

(註 1): 流通在外之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係依員工認股權辦法之規定，按普通股股份變動比例調整。

(註 2): 民國 96 年 12 月 18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60070877 號函核准發行 3,500 仟股並於民國 96 年 12 月 26 日一次發行。

3. 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97 年 9 月 30 日					
行使價 格(元)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 42.00	3,500仟股	4年2個月	\$ 40.30	-	\$ -

4. 本公司認股選擇權計畫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度以後，採內含價值法酬勞成本為\$0，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其相關評價及擬制性資訊如下：

(1) 評價模式：採用Black-Scholes選擇評價模式。

(2) 評價假設：

	<u>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年度</u>
	<u>96 年 度 發 行</u>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性	38.1%
無風險利率	2.46%
預期存續期間	5年
每股行使價格	40.30元
攤銷年限	2~4年

(3) 評價結果：

	<u>97 年 前 三 季</u>
認股選擇權每股加權 平均公平價值	\$ 14.665
採公平價值法應認列 之酬勞成本	15,363

(4) 擬制性資料：

		<u>民 國 97 年 前 三 季</u>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164,922
	擬制淨利	153,400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2.25
	擬制每股盈餘	2.09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2.22
	擬制每股盈餘	2.07

(十七)營業收入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銷貨收入：		
工業用測控系列產品	\$ 156,112	\$ 160,467
工業用電腦及工作站系列產品	147,496	273,536
薄膜式平板電腦	315,559	295,179
嵌入式單板電腦卡	331,915	306,205
工業式單版電腦卡	165,893	-
其他	289,087	270,119
銷貨收入總額	1,406,062	1,305,506
減：銷貨退回	(20,420)	(9,289)
銷貨折讓	(4,235)	(2,468)
銷貨收入淨額	1,381,407	1,293,749
其他營業收入	5,778	4,818
營業收入淨額	<u>\$ 1,387,185</u>	<u>\$ 1,298,567</u>

(十八)應付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7年9月30日	96年9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37,272)</u>	<u>(\$ 36,561)</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10,782</u>	<u>\$ 24,285</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u>	<u>\$ -</u>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職工福利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999</u>	<u>\$ 1,693</u>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 (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u>\$ 82</u>	<u>\$ 637</u>
未實現銷貨毛利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 性差異	<u>\$ 23,000</u>	<u>\$ 29,000</u>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u>\$ 15,032</u>	<u>\$ 11,526</u>
呆帳費用之認列超限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	<u>\$ 2,014</u>	<u>\$ 2,172</u>
投資收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u>(\$ 149,088)</u>	<u>(\$ 146,245)</u>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抵減： (有效期間95-100年)	<u>\$ -</u>	<u>\$ 12,840</u>

	97年9月30日	96年9月30日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0,259	\$ 23,86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0,259	23,868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u>\$ 10,259</u>	<u>\$ 23,868</u>
	97年9月30日	96年9月30日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523	\$ 41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23	41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7,272)	(36,561)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u>(\$ 36,749)</u>	<u>(\$ 36,144)</u>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4. 應付所得稅(當期所得稅費用)	(\$ 23,419)	(\$ 24,799)
職工福利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367	60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迴轉)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2)	469
所得稅抵減之迴轉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5,600)	(17,160)
未實現銷貨毛利之發生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225	2,550
投資收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4,533)	(11,57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之發生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523	1,007
呆帳損失之迴轉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9)	(31)
舊制退休迴轉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32)
前期低估數	(274)	(158)
所得稅費用	<u>(\$ 32,802)</u>	<u>(\$ 49,673)</u>

	<u>97年前三季</u>	<u>96年前三季</u>
5.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之調節會計所得	\$ 197,724	\$ 285,585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未實現損失	2,094	4,015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益	(18,131)	(15,977)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900	10,200
已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287)	1,952
未實現兌換利益	(4,805)	-
減資投資損失	-	(30,339)
呆帳回升利益等暫時性差異	1,390	(535)
永久性差異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失(收益)	10,243	(56,114)
處分投資利益等永久性差異	(1,789)	(1,495)
營運總部免稅	(3,822)	-
罰鍰等永久性差異	-	1,098
課稅所得	<u>\$ 183,517</u>	<u>\$ 198,390</u>

6. 本公司民國94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國稅局核定在案。

7. 有關股東可扣抵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u>97年9月30日</u>	<u>96年9月30日</u>
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	\$ 5,742	\$ 131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62,131	235,932
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3.54%	0.06%
96年度及95年度於次年度實際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3.39%	13.50%

8. 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97年9月30日

<u>法令依據</u>	<u>抵減項目</u>	<u>可抵減總額</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抵減	\$ 16,850	\$ -	-

96年9月30日

<u>法令依據</u>	<u>抵減項目</u>	<u>可抵減總額</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抵減	\$ 25,470	\$ 12,840	100

(十九) 每股盈餘

	97	年	前	三	季
	本	淨	加	每	
	期	利	權	股	
	稅	稅	平	盈	
	前	後	均	餘	
			流	(元)	
			通	稅	稅
			在	前	後
			外		
			股		
			數		
			(仟		
			股)		
基本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後屬於普 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97,724	\$164,922	73,344	<u>\$2.70</u>	<u>\$2.25</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847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		
追溯調整後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u>\$197,724</u>	<u>\$164,922</u>	<u>74,191</u>	<u>\$2.67</u>	<u>\$2.22</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惟民國 97 年度分配民國 96 年度員工紅利部分，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4 號「每股盈餘」第 19 及 39 段有關員工紅利轉增資之規定處理。

	96 年		前 三 季		
	本 期 淨 利	加 權 平 均 流 通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在 外 股 數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後屬於普通 通股東之本期淨利	\$285,585	\$235,912	74,555	\$3.83	\$3.1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1,158		
追溯調整後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285,585	\$235,912	75,713	\$3.77	\$3.12

(二十)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97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6,794	\$ 132,523	\$ 199,317
勞健保費用	5,277	7,549	12,826
退休金費用	3,839	5,419	9,258
其他用人費用	2,609	3,159	5,768
用人費用合計	\$ 78,519	\$ 148,650	\$ 227,169
折舊費用	\$ 11,289	\$ 11,583	\$ 22,872
攤銷費用	\$ 19	\$ 211	\$ 230

性質別	96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8,766	\$ 107,047	\$ 165,813
勞健保費用	3,957	7,549	11,506
退休金費用	3,009	5,261	8,270
其他用人費用	2,593	3,375	5,968
用人費用合計	\$ 68,325	\$ 123,232	\$ 191,557
折舊費用	\$ 9,140	\$ 11,503	\$ 20,643
攤銷費用	\$ 249	\$ 304	\$ 553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
AXIOMTEK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	"
AXIOM TECHNOLOGY TRADING (BVI) CO., AXIOMTEK SAS	"
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AXIOMTEK EUROPE GMBH	"
力訊股份有限公司	"
AXIOMTEK JAPAN, INC.	"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AXIOMTEK POLAND SP. Z. O. O.	"
EtherWan System, INC.	"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 之投資公司
ADVANTECH TECHNOLOGY CO, LTD.	研華公司之子公司
研華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研華公司之孫公司

(二)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含其他營業收入)

	<u>97年前三季</u>		<u>96年前三季</u>	
	<u>金 額</u>	<u>估期末該 科目餘額 百分比</u>	<u>金 額</u>	<u>估期末該 科目餘額 百分比</u>
AXIOMTEK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	\$ 304,735	21.97	\$ 273,333	21.05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278,382	20.07	249,023	19.18
AXIOMTEK SAS	48,239	3.48	90,728	6.99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0,979	3.67	64,451	4.96
AXIOMTEK JAPAN, INC	22,885	1.65	7,616	0.59
其他	136	0.01	2,662	0.20
	<u>\$ 705,356</u>	<u>50.85</u>	<u>\$ 687,813</u>	<u>52.97</u>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及 96 年前三季售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除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 AXIOMTEK SAS 為月結 120 天且稍有延遲外，餘收款期間均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 30-90 天。

2. 進 貨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金 額	估期末該 科目餘額 百分比	金 額	估期末該 科目餘額 百分比
研華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 1,757	0.22	\$ 13,702	1.95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7,273	0.92	7,287	1.04
其他	1,365	0.17	480	0.07
	<u>\$ 10,395</u>	<u>1.31</u>	<u>\$ 21,469</u>	<u>3.06</u>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及 96 年前三季向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研華(東莞)公司之進貨，其進貨按一般售價計算，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當，為月結 30-90 天。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97 年 9 月 30 日		96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估期末該 科目餘額 百分比	金 額	估期末該 科目餘額 百分比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 53,136	38.34	\$ 52,289	37.75
AXIOMTEK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	36,859	26.59	39,893	28.80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 公司	32,041	23.12	30,651	22.13
AXIOMTEK SAS	32,432	23.40	28,746	20.75
AXIOMTEK JAPAN, INC.	6,919	4.99	5,172	3.73
AXIOM TECHNOLOGY TRADING (BVI) CO., LTD	1,201	0.87	2,008	1.48
其他	81	0.06	348	0.25
	162,669	117.37	159,107	114.89
減：轉列其他應收款	(24,073)	(17.37)	(20,590)	(14.89)
	<u>\$ 138,596</u>	<u>100.00</u>	<u>\$ 138,517</u>	<u>100.00</u>

4. 應他應收款-關係人

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3 年 7 月 9 日 (93) 基祕字第 167 號函規定，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其帳齡分布情形如下：

	97年9月30日			合計
	12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AXIOMTEK SAS	\$ 11,553	\$ 2,974	\$ -	\$ 14,527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038	307	-	8,345
AXIOM TECHNOLOGY TRADING(BVI) CO., LTD	-	-	1,201	1,201
				<u>\$ 24,073</u>

	96年9月30日			合計
	12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AXIOMTEK SAS	\$ 9,277	\$ 4,873	\$ -	\$ 14,150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423	9	-	4,432
AXIOM TECHNOLOGY TRADING(BVI) CO., LTD	-	-	2,008	2,008
				<u>\$ 20,590</u>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97年9月30日		96年9月30日	
	金額	佔期末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金額	佔期末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 1,122	72.34	\$ 16,565	79.25
研華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171	11.03	4,278	20.47
其他	258	16.63	59	0.28
	<u>\$ 1,551</u>	<u>100.00</u>	<u>\$ 20,902</u>	<u>100.00</u>

6. 其他

- (1)本公司民國 97 年及 96 年前三季當任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向 America Bank 借款額度 USD2,500 仟元之保證人；惟截至民國 97 年及 96 年 9 月 30 日止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並無向銀行借款之情事。
- (2)本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擔任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華南銀行借款額度 40,000 仟元之保證人，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無向華南銀行借款之情事。
- (3)本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擔任力訊股份有限公司向兆豐銀行借款額度 20,000 仟元之保證人；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力訊股份有限公司已向兆豐銀行借款 7,300 仟元。

(4) 本公司民國97年及96年前三季與關係人之其他交易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性質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	\$ 1,305	\$ 1,546
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入	2,039	655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其他收入	4,615	-
AXIOM TECHNOLOGY TRADING (BVI) CO., LTD	其他支出	812	-
AXIOMTEK SAS	佣金支出	3,414	-

六、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計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1. 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資產情形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賃期間	每月租金及支付方式	未來年度應付租金	押金
謝其岡	新店市寶橋路235巷4號8樓及地下6個汽車停車位	97.01.01-98.12.31	\$250 每年支付一	98年 \$3,000	\$ 810
倫飛電腦實業(股)公司	新店市寶橋路235巷2號、4號2樓及地下14個汽車停車	95.03.16-98.03.31	\$565 每年支付一	97.10.01-98.03.31 \$1,695	\$1,129
日喜建設(股)公司	承德路七段400號A棟廠房	95.1.01-98.04.30	\$630 每年支付一	97.10.01-98.04.30 \$2,520	\$1,800

2. 本公司民國 97 年及 96 年前三季擔任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向 CALIFORNIA BANK & TRUST 及 America Bank 借款額度 USD2,500 仟元之保證人；惟截至民國 97 年及 96 年 9 月 30 日止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並無向銀行借款之情事。

3. 本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擔任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華南銀行借款額度 40,000 仟元之保證人；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無向華南銀行銀行借款之情事。

4. 本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擔任力訊股份有限公司向兆豐銀行借款額度 20,000 仟元之保證人；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力訊股份有限公司已向

兆豐銀行借款 7,300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度，因永備資訊(股)公司(以下簡稱永備公司)認為本公司未依雙方合意之軟體授權金比例，給付 NAS、DAS 及 Exboot 產品之銷售權利金，且未經該公司同意向日商 IGS 公司提供 Exboot 軟體授權為由，而訴請本公司賠償 20,270 仟元。本公司認為永備公司並未提供授權標的且未履行技術移轉義務，要求解除契約及返還已給付之權利金。惟截至民國 97 年 10 月 31 日止，本案件仍於進行證據調查之準備程序及尚在法院審理中。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7 年 9 月 30 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帳面價值	決定之價值	估計之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384,505	\$ -	\$ 384,50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基金	23,482	23,48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	1,823	-	1,823
存出保證金	5,246	-	5,246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222,761	-	222,761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此情形			

	96 年 9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464,499	\$ -	\$ 464,49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基金	44,721	44,72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	1,823	-	1,823
存出保證金	7,303	-	7,303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354,576	-	354,576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遠期外匯合約(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327	-	327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非屬公開報價決定或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價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因金額微小，以其帳列金額為公平價值。
4.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之信用風險金融商品：

	97年9月30日	96年9月30日
	合約金額	合約金額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USD 2,500仟元	USD 2,500仟元
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0,000	\$ -
力訊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
	\$ 60,000	\$ -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且可對本公司直接控股比例達50%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50%，且本公司有決策控制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控，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關係人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保證金額相符。

5.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96年9月30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到期日
遠期外匯	USD 150	10/12~10/30
遠期外匯	EUR 950	10/30~11/29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係預售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二)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之避險活動集中於市場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三)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該被投資公司淨值損益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之考量。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1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1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1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借款：短期借款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營運週轉金，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借入款項因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亦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資訊編製，並未經會計師核閱。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美金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4)
		公 司 名 稱	關係(註2)						
0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 230,093	\$ 40,000	\$ 40,000	\$ -	3.48%	\$ 575,233
0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AXIOMTEK TECHNOLOGY INC. USA	2	230,093	USD 2,500	USD 2,500	-	6.99%	575,233
0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力訊股份有限公司	2	230,093	20,000	20,000	-	1.74%	575,233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20%核算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4：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50%核算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之限額。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或受益權單位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 價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受益憑證-建華短期固定收益基金	-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47,832.56	\$ 23,482	-	\$ 23,482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418	257,879	100.00	205,455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	"	USD 1,110,000	26,674	100.00	26,674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AXIOMTEK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	"	"	EUR 500,000	74,611	100.00	74,611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AXIOM TECHNOLOGY TRADING (BVI) CO., LTD.	"	"	100,000	1,307	100.00	1,307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AXIOMTEK SAS	"	"	EUR 627,800	5,802	100.00	5,802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AXIOMTEK EUROPE GMBH	"	"	EUR 100,000	4,624	100.00	4,624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AXIOMTEK JAPAN, INC.	"	"	50	1,248	50.00	1,248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9,027,292	142,582	95.02	123,487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力訊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000	5,338	60.00	5,337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艾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	1,823	19.00	1,823
				合計		\$ 545,370		\$ 473,85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4：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每股淨值，餘得免填。

註5：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AXIOMTEK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304,735	21.97%	月結30-90天	-	-	\$ 36,859	12.33%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AXIOMTEK TECHNOLOGY INC.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78,382	20.07%	月結30-90天	-	-	53,136	17.77%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以下空白)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亦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資訊編製，並未經會計師核閱。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艾訊(股)公司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美國	工業用電腦及週邊買賣	\$121,060	\$121,060	23,418	100.00	\$257,879	(\$ 4,095)	(\$ 4,095)	
	AXIOMTEK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	德國	工業用電腦及週邊買賣	19,941	29,285	EUR 500,000	100.00	74,611	28,979	28,979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英屬維 京群島	控股公司	36,010	44,649	USD 1,110,000	100.00	26,674	523	523	
	AXIOM TECHNOLOGY TRADING (BVI) CO., LTD	英屬維 京群島	控股公司	3,226	9,816	100,000	100.00	1,307	341	341	
	AXIOMTEK SAS	法國	工業用電腦及週邊買賣	22,968	72,014	EUR 627,800	100.00	5,802	(9,036)	(9,036)	
	AXIOMTEK EUROPE GMBH	歐洲	控股公司	3,935	3,935	EUR 100,000	100.00	4,624	-	-	
	益網科技(股)公司	台灣	乙太網路交換器及橋接器之製造及買賣	137,360	137,360	-	95.02	142,582	(1,055)	(7,206)	
	力訊(股)公司	台灣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之製造及買賣	12,000	12,000	1,200,000	60.00	5,338	(5,061)	(3,037)	
	AXIOMTEK JAPAN. INC	日本	工業用電腦及週邊買賣	1,348	1,348	50	50.00	1,248	2,838	1,419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電子計算機及數據採集 介面卡之產銷業務	33,568	33,568	-	100.00	23,622	1,260	1,260	
益網科技(股)公司	ETHERWAN SYSTEMS INC.	美國	乙太網路交換器及橋接器之買賣	31,953	31,953	4,194,000	100.00	50,866	1,883	1,883	
AXIOMTEK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	AXIOMTEK POLAND SP. ZOO.	歐洲	工業用電腦及週邊買賣	2,354	2,354	-	100.00	2,891	(329)	(329)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4：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讓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每股淨值，餘得免填。

註5：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情形。

2.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3. 對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或受益權單位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 價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股票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3,622	100	\$ 23,622
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ETHERWAN SYSTEMS INC.	持有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194,000	50,866	100	50,866
AXIOMTEK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	股票	AXIOMTEK POLAND SP. ZOO.	持有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891	100	2,891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讓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每股淨值，餘得免填。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XIOMTEK TECHNOLOGY INC. U. S. A	艾訊(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USD 8,925	61.09	月結30-90天	-	-	USD 1,540	100.00	
AXIOMTEK TECHNOLOGY DEUTSCHLAND GMBH	艾訊(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USD 9,107 EUR 478	96.95	月結30-90天	-	-	USD 1,095 EUR 42	100.00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台財政(六)第103366號函規定，本公司轉投資大陸資訊：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二)之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未經查核)	電子計算機及數據採集介面卡之產銷業務	\$ 33,568	(二)	\$ 33,568	\$ -	\$ -	\$ 33,568	100.00%	\$ 1,260	\$ 23,622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 33,568		USD 2,500	\$ 697,04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EX：委託投資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經投資公司同期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發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4：本公司於民國86年10月及88年12月分別匯出美金10仟元及美金200仟元投資英屬維爾京群島設立AXIOM TECHNOLOGY (BVI)CO., LTD. 作為股本，此項投資業於87.9.2及88.12.21經投審二字第87727421函准予備查。本公司係經由AXIOM TECHNOLOGY (BVI)CO., LTD. 間接赴大陸設立上海辦事處從事商品之促銷、推廣或服務及相關產業資訊之蒐集，並無投入股本，此於88.4.21經投審四字第88701952號函准予備查，且於88.5.12完成大陸辦事處手續後，於88.7.21經投審四字第88723330號函，准予備查。

註5：本公司於民國93年1月匯出美金200仟元投資英屬維爾京群島設立AXIOM TECHNOLOGY (BVI)CO., LTD. 作為股本，此項投資業於93.5.13經投審二字第093010458號函准予備查。依該投審會核准之投資金額為美金2,500仟元。本公司係經由AXIOM TECHNOLOGY (BVI)CO., LTD. 間接赴大陸投資巨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該公司已於2004.9.28日變更公司名稱為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本公司民國97年上半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期中報表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

(以下空白)